上海大学机器学习平台用户收费细则 (试行)

为了响应学校的改革,上海大学机器学习平台的计算资源将逐步收费,本收费细则每3个月或者半年将修改一次。

一、收费细则

- 1. 本细则有效时间: 2020.3.23-2020.6.30
- 2. 因平台计算资源有限,上海大学机器学习平台禁止运行非 GPU 计算任务,若有 CPU 计算等其他需求,请联系中心。若用户违 反中心规定,其平台帐号将被暂停使用。
- 3. 收费单价: 共享使用 GPU 为 6 元/GPU 时, 独享使用 GPU 为 12 元/GPU 时 (用户共享/独享使用单个 GPU 卡计算 1 小时定义为 1 个 GPU 时或 1 个机时)。目前,本细则执行期间优惠,校内用户共享使用 GPU 为 3 元/ GPU 时,独享使用 GPU 为 6 元/GPU 时。(此价格不包含电费,若学校开始征收电费则机时费将随之调整)。
- 4. 采用预付费方式,每次预付费用不低于 1000 元。已付经费未能及时用完,可以累积到下月使用,但是机时的单价参考下月单价。注:已交机时费无法退还,只能用于购买机时。机时费不足时,请及时付款以免影响计算。
- 5. 平台的"个人中心"会显示用户剩余金额,请用户根据所剩金额合理使用资源。若用户欠费,用户账号将被暂停使用;若用户一个月内未充值抵扣欠费,用户账号将被停用;若有特殊情况,请及时与中心联系。
- 6. 每位教师只能申请一个账号,该账号可以保留 100G 的临时数据,请及时清理数据,中心不代为保存数据。未经中心许可,校内用户禁止转让其账户给校外用户使用。
- 7. 各导师请预留联系电话、邮件、QQ(或者微信),方便中心与

导师联系。如无法联系用户,中心有权暂停该账号的使用。

- 8. 因计算资源有限,每个付费账号可使用的总 GPU 卡数不超过 4 块,提交的任务总数(容器数)不超过 5 个。若用户不及时清理超量的任务(容器),管理员有权清理或暂停其帐号。
- 9. 若因结题或者发论文等紧急情况下需要短时大量使用机时,请用户提出申请,用户可申请独占部分 GPU 资源(按照独享使用GPU 标准计费,开始时间为中心审核通过并告知用户的时间),针对特殊情况,中心将尽可能调度资源以满足使用需求。
- 10.每个用户每年至少递交 2 项成果并且成果至少符合下列一种要求:
 - (1) 中心人员共同署名的论文或参与的项目。
 - (2) 有如下标注的论文或项目。
 - a) 中文标注:感谢上海大学高效能计算中心,上海智能计算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编号:19DZ2252600)提供的计算资源。
 - b) 英文标注: We appreciate the High Performance Computing Center of Shanghai University, and Shanghai Engineering Research Center of Intelligent Computing System(No. 19DZ2252600) for providing the computing resources.

二、用户奖励

为了鼓励和支持学科发展,对于利用高性能计算平台计算资源取得国内外有重要影响重大科研成果的用户,中心将对其成果进行评比,根据具体情况给予一定的优惠或奖励,用于抵扣当年机时费和提高次年优先权等。奖励用于抵扣当年机时费,多余的奖励不能用于第二年。

奖励计划方案如下:

(1) 论文: (采用最新中国科学院 SCI 收录分区标准)

Nature/Science(同级别) 600GPU时(抵扣机时/篇)

- 一区 300GPU 时 (抵扣机时/篇)
- 二区 200 GPU 时 (抵扣机时/篇)
- 三区或四区 100 GPU 时 (抵扣机时/篇)
- (2) 项目:

国家级重大项目 600 GPU 时(抵扣机时/项)

国家级重点项目 400 GPU 时(抵扣机时/项)

国家级一般项目 300 GPU 时(抵扣机时/项)

上海市重大重点项目 200 GPU 时(抵扣机时/项)

上海市一般项目 100 GPU 时(抵扣机时/项)

注:

- a) 奖励为共享 GPU 机时。
- b) 论文和项目必须符合收费细则第 10 条中所列的成果要求才能获得抵扣机时的奖励。每份材料只能奖励一人或者均分。
- c)若有中心人员共同参与且署名的文章或项目,其相应奖励翻倍。
- d)每年1月和6月中心分别收集一次用户的论文和项目材料(递 交首页和标注页)。

三、优惠方案

1. 减免

由于系统故障或者停机等原因造成没有完成计算的,请及时向中心反映,中心根据具体情况对这部分机时进行减免,并及时通知用户。

2. 奖励

中心提供相应的免费机时支持学校各个学科的发展,并愿意和各个学科开展科研合作。该部分免费机时由用户提出申请。具体情况参考"用户奖励"。

四、付费和使用流程

(1) 申请账号;

中心网站(www.hpcc.shu.edu.cn) →用户服务→机器学习平台

(2) 预付款—上机使用。

请在校设备处网站操作(首次付费请联系中心)

五、中心联系方式

徐宝宇老师, Email: sc@department.shu.edu.cn, 电话: 66133156

上海大学高效能计算中心 2020年3月23日